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现对“鼎中.公元玖里 EPC 建设工程（南北地块）入户门”进行采购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

鼎中.公元玖里 EPC 建设工程（南北地块）入户门

二、招标人

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招标内容

1. 招标范围：

南地块：

高层商住：1#、2#、3A#、6#、7#；多层住宅：8#、9#、10#、11#、12#、13#、15#、16#、17# 入户门；

北地块：

双拼别墅：1#、11#、12#、13#、15#、22#、23#、25#、26#、27#、28#、29#、30#、31#、32#、33#、35#、36#、37#、52#、53#、55#、56#；叠墅：2#、3#、5#、6#、7#、8#、9#、10#；联排别墅：16#、17#、18#、19#、20#、21#；洋房：38#、39#、50#、51#入户门；

2. 图纸情况：有图纸，墙面粉刷完成、水电到位、有垂直运输设备。

3. 现场踏勘：招标人不组织踏勘，各投标人可于开标前自行踏勘现场，以便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所涉及的现场资料。

4. 项目规模：暂估合同金额 136 万元（以实际发生结算金额为准）

5.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分为 1 标段，选择 1 个中标人

6. 计划工期：2023 年 2 月 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8 日，以总包单位分包单位双方交付工作面为施工起始日为准。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在评标阶段的资格审查中必须全部满足：

1. 江西智慧海绵集团 WZ-2 门窗货物类供应商承包库《合格供应商》中单位，省外

企业提供入赣许可（入赣备案）；

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五、招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招标方式：公开招标（内部）。

六、通知方式

招标人在江西智慧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平台发布招标公告，由满足条件的分包单位自行报名。投标单位报名时需上传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和方式：2023年1月31日9:00至2023年2月6日12:00，至江西智慧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平台获取（网址：<http://ztb.jxzhhm.com>）。

八、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30000 元）。投标人应向招标人以下账户递交投标保证金，以转账方式从投标人账户转出，银行转账凭证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作为其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查证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账户信息如下：

开 户 名：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账号：7999 0017 9600 077

开 户 银行：江西银行萍乡支行营业部

2. 汇款或转账时，投标人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鼎中. 公元玖里 EPC 建设工程（南北地块）入户门投标保证金”字样（可简写备注）。因投标人未备注或错误备注招标编号而导致不能及时查验保证金是否到账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项目书面合同签订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以提供虚假资料等弄虚作假方式投标并查证属实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九、投标文件递交

1.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 年 2 月 6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未按照要求密封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投标人入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且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方可进场）

2. 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江西省萍乡市唯依大厦五楼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8146613827 电子邮箱：329791621@qq.com

十一、招标监督机构

江西智慧海绵集团采购部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电话：0799-6669187

江西智慧海绵集团纪检室

联系人：胡女士

联系电话：0799-6667865



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月



上海

1958

1958

1958

1958

1958

1958

1958

1958

1958